（上接B170版）

联系人：陈海霞、冉冲
邮箱：shdmb@gearsnet.com
电话：0571-81671018
传真：0571-81671020
邮编：310023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荆长大道658-1号2幢和合大厦9楼
6、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72”，投票简称为“双环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致：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2023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暨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3年用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3-022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8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亲自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东坡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整体财务状况，从公司稳健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考虑，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会出具《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决策程序规范，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关联监事李逵、陈剑峰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情形。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之前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因此，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3-025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818号文批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全体发行对象发出了《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结果及缴款通知》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270.5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7.35元，共计募集资金198,85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2,309.04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96,540.96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63.0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96,277.9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51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96,277.9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45,645.70
	利息收入净额	C2	446.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45,645.7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46.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51,077.2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42,277.25
差异[注]		G=E-F	8,800.00

[注] 差异系：公司在规定限额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8,8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玉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2年10月20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7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33050160722500000888	126,833,327.6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1207081120046666607	2,743,949.8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331065920013000065093	1,398,980.7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玉环支行	81010037801700000917	84,382,636.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364681700727	21,100,981.1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331065920013000065169	100,807,812.6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402681700883	83,504,857.06	
合 计		422,772,545.1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277.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645.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645.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玉环工厂高精密新能源汽车传动齿轮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一期）	否	34,000.00	34,000.00	33,806.11	33,806.11	99.43%	2023年6月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2、玉环工厂高精密新能源汽车传动齿轮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二期）	否	44,000.00	44,000.00	22,448.14	22,448.14	51.02%	2024年12月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3、玉环工厂商用车自动变速器齿轮机件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11,627.88	11,627.88	58.14%	2024年12月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4、模多工厂高精密新能源汽车传动齿轮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否	28,000.00	28,000.00	17,924.28	17,924.28	64.02%	2023年12月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5、高速低噪传动实验室项目	否	14,000.00	14,000.00	3,562.34	3,562.34	25.45%	2024年12月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6、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	否	56,277.95	56,277.95	56,277.95	56,277.95	100%				否
合 计		196,277.95	196,277.95	145,645.70	145,645.70	74.2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1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为54,246.6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70.5433%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截至2022年11月7日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22年11月07日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关于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0277号）。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8,80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2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二（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无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3-026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的可变现净额，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并依据管理层对市场情况及交易状况的研讨判断，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2年12月31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22年度各项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70,123,246.09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元）
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800,661.95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20,0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27,061.13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元）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41,578,198.06
	商誉减值准备	237,336.95
合 计		70,123,246.09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核算计提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组合	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组合	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3、商誉减值损失的计提方法
基于商誉减值测试目的，将整体商誉划分为两部分：核心商誉和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
1）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其可减少未来所得税费用的金额随之减少，从而导致其回收金额小于账面价值，因此应逐步就各期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计提同等金额的商誉减值准备。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资产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本期就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计提同等金额的商誉减值准备237,336.95元。
2）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三多乐公司[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13,500,030.86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57,700,728.89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71,200,759.75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注] 包括深圳市三多乐智能传动有限公司、昆山三多乐电子有限公司和东莞市三多乐佳智能传动有限公司，以下同。
3）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五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永续期的现金流量保持不变，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为11.29%。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营业收入增长率、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根据公司聘请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3〕219号），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284,000,000.00元，账面价值271,200,759.75元，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本次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70,123,246.09元，相应减少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70,123,246.09元。
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决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减值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
3、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决策程序规范，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3-027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15号”），规定“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16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规定“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二）变更时间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 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准则解释15 号、准则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 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要求，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其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 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要求，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